
世界古代中世纪史诸问题

中国人民大学历史系 编
世界古代中世纪史教研室

388156



中世世界史教学参考书

柯思明斯基 主編

朱 成 光 譯

人 民 教 育 出 版 社

这本中世世界史教学参考书是苏联六至七年級“中世世界史”課程教师的参考用书。它詳尽地闡述了中世世界史这門課程的教育意义，解决了方法論上的問題，說明了闡明概念的方法以及进行教学的方法。它还提供了充实課文的材料以及可以用来帮助教学的图片和文献。又对每課的教材作了詳細的分析，无疑地，这本书对于我們有关的历史教师会起一定帮助作用的。

**ПОСОБИЕ
ПО ИСТОРИИ
СРЕДНИХ ВЕКОВ
ДЛЯ УЧИТЕЛЕЙ VI—VII КЛАССОВ
(МАТЕРИАЛЫ К УРОКАМ)**

ПОД РЕД. АКАД. Е. А. КОСМИНСКОГО
УЧПЕДГИЗ
МОСКВА 1956

本书根据俄罗斯苏維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教育部教育出版社
1956 年版譯出

*

中世世界史教学参考书

[苏联] 柯思明斯基 主編
朱成光 譯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証出字第2号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北京景山东街)

新华书店发行
工人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統一书号：7012·318 字数：329 千
开本：850×1168公厘 1/32 印張：14 $\frac{1}{4}$ 插頁：2

1957 年 7 月第一版
1957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北京：1—7,000册

*

定价 (6) 1.40 元

序 言

这本供历史教师使用的“中世世界史教学参考书”包括4篇教学法的論文以及有关各課的材料。

柯思明斯基院士的“在中学讲授中世紀史的任务”一文可以帮助教师理解中学的中世紀史这门課程的一些教学法上的基本問題。

在季諾維也夫的“使用中世紀史教科书的方法”一文中，探討了学生独立利用教科书的問題，討論了教师的講述和教科书之間的相互关系，以及其他許多对新教师有特別重要意义的問題。

尼基沃洛夫的文章說明了中世紀史教学中的直觀性。

第4篇論文是克拉申写的，这篇論文的題目是：在中世紀史課堂教学中对历史地图的利用。

本书的主要内容是各課的分析，这一部分是爱普斯坦編写的，其中“偉大的地理发现”和“尼德兰的資產階級革命”这两个題目是柯崗-別恩斯坦写的。

本书的主要目的在于帮助教师选择各課的材料。

本书包含了每个題目和各課的目的，指出了教学中的基本問題并对各課的教材作了大致的分配。教师可以在教育出版社1954年出版的“世界通史”簡要索引中找到必要的参考书目。

2011/02

目 录

論 文

在中学讲授中世紀史的任务·····	4
使用中世紀史教科书的方法·····	33
中世紀史教学中的直觀性·····	49
中世紀史課程中地图的利用·····	75

逐課的分析

第一篇 封建制度的建立 ·····	85
日耳曼人和斯拉夫人。西羅馬帝国的灭亡·····	85
东羅馬帝国和斯拉夫人·····	114
欧洲封建制度的建立·····	128
法兰克人国家的肇始。查理大帝的帝国·····	128
西欧封建制度的建立·····	146
西方的文化和封建教会·····	178
封建制度在拜占廷和东欧的建立·····	188
封建制度在东方的建立·····	194
阿拉伯人。阿拉伯哈里发及其瓦解·····	194
中世紀的印度·····	210
中世紀早期的中国·····	216
第二篇 封建制度的巩固和进一步的发展。中央集权	
国家的形成·····	231
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城市的成长·····	231
十字軍远征·····	248

· 1 ·

蒙古人的侵略·····	257
十二——十五世紀的法兰西·····	264
十二——十五世紀的英吉利·····	280
德意志封建主在东方的侵略及其失败·····	290
捷克反抗德意志人的跋扈的斗争和捷克的农民战争·····	299
土耳其的侵略·····	310
十二——十三世紀西欧的文化·····	318
十四世紀的意大利·····	330
资产阶级的文化的萌芽(文艺复兴时代的文化和思想)·····	337
第三篇 封建制度瓦解的开端和资本主义关系的萌芽 ·····	354
十五世紀末和十六世紀初的偉大地理发现和殖民地掠夺·····	354
德意志的宗教改革和农民战争·····	364
法兰西的君主专制·····	394
十六世紀和十七世紀初期的英吉利·····	405
尼德兰的资产阶级革命·····	414
十六世紀和十七世紀前半期的东欧·····	430
十四世紀至十七世紀的中国·····	440
十六世紀至十七世紀的文化·····	446

邪马台社会状况

· 赵秉新 ·

中日两国自古以来关系极为密切。有关日本古代跨入文明时代的史迹，最早是记载在我国古代的文献中。中国古时称日本为“倭”或“倭人”。较早的确切记载“倭人”的文献是《汉书·地理志》。其中记云，“夫乐浪海中有倭人，分百余国，以岁时来献见云”。其中所说的“乐浪海”，显然是指日本海；所谓“百余国”，是指北九州地方形成的许多原始部族国家。当时中国正是西汉王朝，是封建社会向上发展的时代。由于中国的发达的封建经济和文化的吸引，倭人常常通过“献见”的方式与中国交往，吸收中国的先进文化。公元二十五年，刘秀（光武帝）建立了东汉王朝。《后汉书·东夷传》记载：“中元二年（公元五十七年）倭奴国王奉贡朝贺，使人自称大夫，倭国之极南界也。光武赐以印绶”。这颗金印已于一七八四年在日本福冈县的志贺岛地方被发现。①金印上刻有“汉委奴国王”五个字。根据日本学者的研究，“委”即“倭”字，全部意思是“属于汉朝的倭之奴国王”。倭之奴国在北九州的滩县。公元一〇七年（汉安帝永初元年）“冬十月，倭国遣使奉献”，②“倭国王师生等献生口百六十人，愿请见”，③根据日本学者的解

释，这个倭国是指末卢国，整个意思是末卢国等原始部族国家联合派帅生率生口百六十人到东汉朝贡。

公元二世纪中叶，东汉王朝渐趋瓦解，中国各地群雄并起，经过混战，形成了三国鼎立的局面。曹魏占据中国北部，并控制了朝鲜的乐浪郡。到了公元二世纪末叶，倭人的各原始部族国家也不断进行战争，经过重新组合，由“旧百余国”演变为“三十国”，诸国皆统属于邪马台国，邪马台成为各国政治联合的中心。

关于邪马台，《三国志·魏志·东夷传》有精采而又完整的记述，这是一篇研究日本古代史的重要文献资料，日本史学家称之为《倭人传》。中外学者对于邪马台从各个方面做了广泛的研究，取得丰富的成果。但是由于史料的限制，目前还有许多问题没有解决。^① 本文对于这些问题不拟多加涉及，只想根据《魏志》倭人传的记载，结合考古资料，综合分析，对邪马台的社会状况做初步研究。

生 产 状 况

《魏志》倭人传记载：“有铁镞”，这说明邪马台时代倭人已经用铁，而且是大量地使用。因为铁镞是消耗品，特别是用之于战争，需要大量消耗，没有充足的铁是不能维持的。学者们公认日本的铁器是从中国大陆经朝鲜半岛传到日本的。最先传到九州，以后传到畿内，又逐渐扩展到其他地方。一九五〇年以来，日本考古学者发现大量弥生时代的铁器，有铁刀、铁斧、铁钺、铁剑和铁镞等等。^⑤ 但是青铜器

和石器仍在使用。到了弥生时代的后期（公元二世纪末至三世纪），在日本的先进地区，铁器逐渐排挤了石器。铁制生产工具中具有代表性的是铁斧。铁斧的形状已出现了地域性的差别，例如，北九州的铁斧接近于中国和朝鲜的样式，东部地区的铁斧是长台形。^⑥农业上使用的木耩是用铁斧加工而成的。

《魏志》倭人传记载：“种禾稻”，可见邪马台时代的倭人已经经营水稻农业，并且在先进地区已经成为居民的基本职业了。日本考古学者在福冈县八女郡长峰村岩崎遗址中，发现了绳文时代末期的水田和炭化米的遗迹；在上述遗址中，又发现属于公元前一、二世纪的大量烧焦了的稻米；在畿内地方也发现了属于公元前后的水稻的痕迹。^⑦总的看来，公元前二百多年前，日本的西南部已开始种植水稻，并逐渐向东扩展。据日本学者的研究，日本的水稻是从中国的长江下游传到九州，然后传播到日本各地。

“倭地温暖”湿润，适于发展水稻农业。最初他们是在海边、湖畔、河流沿岸垦地造田，以后又挖渠筑堤，修筑灌溉工程，从而开发出一片秩序井然的水田。在静冈县登吕遗址，发现了属于弥生后期（邪马台时代）的被淹没的水田遗迹。在被发现的水田里，沟渠纵横，畦畔整齐，划分成许多长方形的小块，长方块的长短比例匀称。水田里打入大量的杉木桩和木板。登吕遗址可以代表邪马台时代经营水田的水平。^⑧

耕田大概主要是靠人力，还未发现有畜耕的迹象。开始时采用直接播种的蒔田法，后来学会了育秧向田里栽植。收割时用铁镰摘下稻穗，脱粒后贮藏在竖穴或高床仓库里。^⑨

除了水田之外，旱田也已开发。

倭人还种植纁麻，并植桑养蚕。还出产姜、椒、襄荷；树木有栲（楠木）、杼（七叶树）、豫樟（樟树）、揉（木瓜）、枨（柞树）、投檀（橡树）、乌号（乌桑）、枫香（枫树）、桔、篠（小竹）、竿（丛竹）等等。^⑩

但是，由于地理条件的差异，有些地区，如对马、壹支等多山岛国“无良田”，或“差有田地”，“耕地犹不足食”，因而捕鱼业很盛行，是为居民的主要职业。他们“食海物以自活”，有时乘舟到农业地区交换粮食。再如滨海地方的末卢国人“好捕鰓鱼”，善于潜入海底捕捉海物。^⑪

倭人经营小规模的家庭畜牧业，主要是饲养猪、马、牛、犬等。在姬路市中地的天神遗址（属于弥生时代后期）发掘出马骨，在长野县平出遗迹的四十号住地发现了牛骨。^⑫这些考古资料的发现，说明《魏志》倭人传中记载的“其地无牛马……。”是不符合事实的。这大概是由于魏使只看到某些个别地方，以偏概全的缘故。

倭人种植纁麻和植桑养蚕，是生产纺织手工业原料。《魏志》倭人传记载：倭人“缉绩”，针缝、纺织手工业已有一定的水平。他们用纁麻纺织成叫做细纁的麻布，还用蚕丝织成叫做缣丝的丝织品。向中国皇帝朝贡时有倭锦、绛青缣、绵衣、帛布，这些都是质地精良的纺织品，不仅质料优美，还有精美的花纹。

金属制造方面，首先是制作青铜。倭人仿制中国汉魏的青铜镜、剑、铍、戈等。特别是铜铍，是倭人仿制中国的一种独特的艺术品。制作铁器的方法一般是采用锻造法。由于战争的需要，制造各种武器。除了考古发现的各种兵器之

外，《魏志》倭人传还记载有矛楯、竹箭、铁镞，特别是木弓，上长下短，便于掌握，这和香川县出土的铜铎上的绘画以及神户樱各丘出土的两个铜铎的绘画完全一致。^⑬

从上述农业、纺织业、金属制造业等的发展水平来看，显然已经出现了农业和手工业的社会分工。例如，精美的丝织品和艺术水平较高的青铜制品，显然是由专门的手工业者制造的。

由于社会分工的出现，从而发生了商品交换。《魏志》倭人传记载：“国国有市，交易有无”。米和鱼的交换很盛行。麻布、丝织品可能被当做货币使用。因为这些东西价值较高，易于搬运和贮藏，而且是仅次于食物的生活必需品。^⑭在国内市场上，有大倭监视，显然是为了收税。邪马台女王多次通过纳贡的方式，从中国输入锦、罽、镜、剑、刀、玉及其他工艺品，这无疑会把中国的先进技术传到日本，在中日文化交流史上是有重要意义的。倭人和朝鲜也有贸易往来，特别是从朝鲜输入铁。《魏志》倭人传记载：“（弁辰）国出铁……倭人皆取之”。古代朝鲜南部的庆州、大邱、昌宁、梁山一带都是产铁的地方，倭人用交换或掠夺的方式从那里取得铁。

社 会 制 度

关于邪马台的社会制度，由于史料所限，很难做出详细地说明。但是我们看到，在《魏志》倭人传中多处提到“户”（例如：伊都国有千余户，奴国有二万户，不弥国有千余

户，投马国有五万余户，邪马台国有七万余户)。这些“户”显然就是家族。⑮关于这些家族的具体形态，《魏志》倭人传中有这样一段文字：“其犯法，轻者没其妻子，重者灭其门户及宗族”。从这段文字分析，可知其犯法受罚者是个成年男子，他带有妻子构成“门户”，即一个家族。⑯这个家族显然是男系家族。同时，参照日本考古发现的居住遗址，⑰可以推断出来这种家族不是个体小家族，乃是以父家长为中心的包括几个世代的家长制大家族。

考古发现有以沟渠划分房基地的住址，证明房屋及其周围的土地已为家族所私有，生产工具和生产品也是家族私有的，在家族内部共同分配。土地是公有的，分配给各个家族使用。⑱举行丧葬仪式也以家族为主体，宗族人都来参加。

家族归属于宗族。宗族由家族构成。它是在氏族制瓦解之后，以血缘关系的残余和地缘关系结成的纽带，组成的集体。一个宗族往往住在一个村落，或者分住在几个村落里。

由于水稻农业已经成为倭人的基本生产部门，在当时的生产力水平下，开垦土地，修筑灌溉工程，都是以宗族为单位协同进行的。因此，土地大概是归宗族集体所有，分配给各个家族使用。共同使用土地，共同用水，是维系宗族制度的经济基础。宗族祭祀假定的共同祖先。同时，宗族对家族也负有义务，在家族成员犯法时往往要牵累宗族。宗族也是村落共同体。日本考古学者发现的福冈市比惠环沟居住遗址，与宗族组织基本相似。⑲

若干宗族结合成部族。同时，在社会上由于各种利益的冲突（例如部族内部的阶级矛盾不可调和以及争夺土地和水利等等），便在部族的基础上形成国家。国有王，其下面有

各种名目的“官员”。这类国王已经由受到“不是用强迫手段获得无可争辩的尊敬”的族长，^⑳变成一个站在社会成员之上的统治者。但是，他们还不是后来的专制君主，他们是带有浓厚的军事民主制残余的原始王。

国内有“大人”和“下户”的阶级区分。“大人”与“下户”之间“尊卑各有差序”，关系极不平等。“大人与下户相逢道路，逡巡入草，传辞说事，或蹲或跪，两手据地，为之恭敬，对应之声曰：噫，比如然诺”，^㉑这形象地说明了“下户”对“大人”的“足相臣服”的关系。“下户”受“大人”的残酷剥削。剥削“下户”的方式是“收租赋”，^㉒亦即令“下户”耕种土地，交纳租赋。征来的租税贮存在“邸阁”里，^㉓以供“大人”享用，以及战争或荒年之需。

参考《魏志》夫余传“没其家人为奴婢”、《魏志》高句丽传“没其妻子为奴婢”，可知在倭人的情况下，没其妻子也是变为奴婢的；另外，卑弥呼“以婢千人自侍”，死时“殉葬者奴婢万余人”^㉔；邪马台女王多次向中国皇帝进贡“生口”。^㉕所有这些，都充分说明邪马台社会是存在奴隶的。奴隶的来源，除了因犯法而被罚或被没为奴者外，可能还有战俘奴隶，有关债务奴隶的迹象还未看到。

此外，还有普通自由民。《魏志》倭人传中提到的“其犯法，轻者没其妻子，重者灭其门户及宗族”的被罚对象，即属于普通自由民阶层。

总之，邪马台社会的阶级结构：

大人——普通自由民 $\left\{ \begin{array}{l} \text{下户} \\ \text{奴隶(包括奴婢和生口)} \end{array} \right.$

政治制度

邪马台政权，是以邪马台为中心组成的政治联合体。据《魏志》倭人传记载，这个联合体本来是以男子为王，但是经过七、八十年，“倭国内乱”，大概是争夺王位的内讧吧，后来“乃共立一女子为王，名曰卑弥呼”。

卑弥呼是个贞女，“年亦长矣，无夫婿”，“自为王以来，少有见者，以婢千人自侍，唯一男子给饮食，传辞出入居处，宫室楼观，城栅严设，常有人持兵守卫”。^{②⑥}可见这个老处女深居宫中，不和外界接触，有专门的男子给饮食和传话，宫城守备森严，带有浓厚的神秘气氛。参看有些国家的历史，这种带有神秘色彩的原始王并不是古代日本特有的现象。非洲的莫纳莫塔巴国王是站在挂幕的后面发号司令，臣民只闻其声，不见其人；非洲的卢安果国王在即位仪式结束后便幽居深宫，不与外界接触。他们用这种方法，造成一种神秘莫测的气氛，以提高国王的统治权威。

卑弥呼的职能是“事鬼道，能惑众”，^{②⑦}亦即采用巫术的方法进行统治。实行的方式，如《魏志》倭人传记载：“灼骨而卜，以占吉凶”。在《古事记》和《日本书纪》里都有类似的记载：即把婆婆木（朱樱）点火，烧公鹿的肩胛骨，根据烧骨的裂纹来判断吉凶，预言祸福，指导政治活动。^{②⑧}弥生时代的倭人，由于对天地、海洋、山林等的自然崇拜，以及对祖灵、神灵的信仰，形成了浓厚的宗教观念，而且这种观念非常深广地浸透到国家政治生活和日常生活

中。这便是卑弥呼实行巫术的思想基础。

但是，卑弥呼政权并不是一个宗教机构，或仅仅是靠巫术进行统治的。卑弥呼女王“有男弟，佐治国”，^②这是说女王有男弟协助她处理世俗政务，女王亲自掌握宗教职权。因为在倭人的观念中，赋予世俗权力的最高权威是神灵的意志，所以掌握宗教职能、以最高神灵代理人的资格出现的卑弥呼，能够在社会上踞有特殊的地位，君临世俗政权之上。卑弥呼之下有大小“官员”，执行国王的意旨。邪马台的大官叫伊支马，其次有弥马升、弥马获支、奴佳鞮。^③毫无疑问，军队已经出现。

卑弥呼女王在伊都国设大率。大率权力很大。女王派使节到京都，或带方郡和韩国使节到倭国时，都由大率亲自检查传递的文书和赠赐的礼物，并向女王汇报，不得有差错。大率经常巡视诸国，监察政事、掌握军务。大率是邪马台政权派驻的军事长官，还执行外交任务，特别是在警戒和控制地方方面起很大作用。此外，在对马国、菟支国、奴国、不弥国还设有副官卑奴母离，他们都是“夷守”，执行边防任务，属于大率的指挥系统。同时，邪马台政权大概还在战略要地设“邸阁”，向被征服的居民征税，大率大概也执行向被征服地区的居民征税的任务。

生 活 习 俗

《魏志》倭人传记载，倭人居住“有屋室”。但是屋室的具体形式却未见文学记载。日本学者把静冈县登吕居住遗

址做了复原,这使我们对倭人的住室可以获得大致的印象。^②至于卑弥呼女王居住的宫室,由于缺乏史料,因而难以做出确切的考究。

倭人的居住是“父母兄弟卧息异处”,可见他们已经脱离了“举家共在其中,无长幼男女之别”^③的原始状态。但是“会同坐起,父子男女无别”,^④还保有原始社会的遗风。

从倭人的法律观念、家族形态、居住方式等方面来看,结婚是以男子为主体。《魏志》倭人传记载,“其风俗不淫”,看来基本上是实行一夫一妻制。但是还存在多妻的习惯,如《魏志》倭人传记载:“大人皆四、五妇,下户或二、三妇”,其中有一个是主妻。“妇人不淫,不妒嫉”,其实这都是原始社会的遗习。

倭人“饮食用扁豆”。^⑤边豆是一种高杯形的食具。扁是竹制的高杯,豆是木制的高杯。^⑥当然也有陶器。考古发现大量弥生时代的陶制的壶、甕、杯、钵等等。吃饭用“手食”,使用筷子还是后来的事。稻米是主食,副食有海物,冬夏吃生菜。喜嗜饮酒。风俗淳朴,很少发生盗窃和争讼的事。寿命较长,活到八、九十岁的老人并不稀奇。

倭人的服饰,男子是用一块横幅以线系在一起穿在身上,不用针缝。不戴帽子,头上露出发结,用木绵绳系上。女子的衣服“如单被,穿在其中,贯头衣之”,^⑦好象现代的连衣裙。她们在头顶上结成一个弯弯曲曲的结子,其余的头发披散下来。人们“昏徒跣”,^⑧很少穿鞋子。

倭人有“鲸面纹身”的习俗,但是只限于男子,无论长幼都要进行。纹身的花样很多,有大有小,有左有右。由于

阶级的出现，纹身也有了尊卑的身份差别。^⑳这种习俗在中国古代的江浙一带也很盛行。鲸面纹身的作用，据中国史籍解释，是为了入海捕鱼时防备大鱼和水禽的伤害。其实也不尽然。参看近代原始部落，有许多是流行这种习俗的，其中有的做为氏族的标记，有的做为魔术手段或社会地位的符号等等。此外，倭人还有涂身的习惯，他们用“丹朱涂其身”，好象中国人之用粉。^㉑

倭人的丧葬“有棺无椁，封土作塚”，实行土葬。^㉒考古发现弥生时代大量的甕棺群，可与文献记载互相印证。举行丧葬仪式是以家族为主。人死后在家停丧十余日，家人哭泣，禁止食肉，宗族人都来参加，就地饮酒歌舞。埋葬后，全家到水中洗浴。女王卑弥呼死时“作大塚，径百余步，殉葬者奴婢百余人”。^㉓

倭人的宗教观念很深，但很朴素。前已述及，遇事“灼骨而卜，以占吉凶”。卜骨除了鹿骨外，还用野猪骨、海豚骨。祭神或行巫术时大概也采用歌舞的形式。倭人来中国航海时，船上常设一人，名曰“持衰”。这个人梳头，不去虻虱，衣服污垢，不吃肉，不近妇人，如丧人。如果航海顺利，则给他以报酬；如果航海遭到风险或不幸，则以“持衰不谨”的名义把他杀死。^㉔他们相信航海的安危似乎与持衰有密切关系。

结 语

上面我们把邪马台的社会状况，做了粗线条地描述。